

标段编号：2017-440300-81-01-103266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松岗车辆段上盖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项目（二期）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0月16日

一、投标人工程监理资质证书

1、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2、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3、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p>工 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p> <p>证书编号: E144001693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p>	<p>企业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p> <p>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 2024年07月26日 No.EZ 0048397</p>
---	---

<table border="1"> <tr> <td>企业名称</td> <td colspan="3">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td> </tr> <tr> <td>详细地址</td> <td colspan="3">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td> </tr> <tr> <td>建立时间</td> <td colspan="3">1992年02月26日</td> </tr> <tr> <td>注册资本金</td> <td colspan="3">400万元人民币</td> </tr> <tr>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td> <td colspan="3">91440300192443016B</td> </tr> <tr> <td>经济性质</td> <td colspan="3">有限责任公司</td> </tr> <tr> <td>证书编号</td> <td colspan="3">E144001693-4/4</td> </tr> <tr> <td>有效期</td> <td colspan="3">至2029年06月25日</td> </tr> <tr> <td>法定代表人</td> <td>梁游钧</td> <td>职务</td> <td>法定代表人</td> </tr> <tr> <td>单位负责人</td> <td>梁游钧</td> <td>职务</td> <td>企业负责人</td> </tr> <tr> <td>技术负责人</td> <td>刘小强</td> <td>职称或执业资格</td> <td>高级工程师</td> </tr> <tr> <td>备注:</td> <td colspan="3">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南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6日</td> </tr> </table>	企业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建立时间	1992年02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43016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1693-4/4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梁游钧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游钧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刘小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南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6日			<table border="1">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 务 范 围</td> </tr> <tr> <td>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7月26日 No.EF 0191191 </td> </tr> </table>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 监理甲级 ; 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甲级 。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7月26日 No.EF 0191191
企业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建立时间	1992年02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43016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1693-4/4																																																			
有效期	至2029年06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梁游钧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游钧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刘小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南山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2年07月16日																																																			
业 务 范 围																																																				
房屋建筑工程 监理甲级 ; 市政公用工程 监理甲级 。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7月26日 No.EF 0191191																																																				



工程 监 理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E144001693（临）

有效期：至2025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

2024年07月26日

No.EZ 0048396

企业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建立时间	1992年02月26日		
注册资本金	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443016B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E144001693（临）-4/4		
有效期	至2025年07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梁游钧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梁游钧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刘小强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机电安装工程监理甲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2024年07月26日

No.EF 0191195

二、企业同类业绩

附件二：企业同类工程业绩

提供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已完成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3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工程类别	竣工时间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丹华公馆工程	3951.80	房屋建筑工程	2024.4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福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栋共8座超高层、1所幼儿园、3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31.8万m ² ，总投资32.7亿元；	
2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工程	1033.53	房屋建筑工程	2023.5	深圳市光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工务署	总建筑面积8.76万m ² ，总投资7亿元；	
3	海境界家园二期工程	2242.23	房屋建筑工程	2022.9	深圳市南山区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20万m ² ，总投资12.9亿元。	

注：1. 提供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已完成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3项），须同时提供监理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2. 若超过3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3项。

企业同类业绩证明

1、丹华公馆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ST[2019]0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_____ 丹华公馆 _____

工程地点：_____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片区留新南路南侧 _____

委托人：_____ 深圳市福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_____

监理人：_____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_____

2012年7月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福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丹华公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片区留新南路南侧
3. 工程规模： 7 栋共 8 座超高层、1 所幼儿园、3 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318145.39m²。
4. 工程类别： 房建 工程等级： _____
5. 投资性质： 民营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327036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_____
7. 其它： 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施工阶段、保修阶段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9 年 1 月 19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19 日止，共 1277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22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20 日止，共 365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叁仟玖佰伍拾壹万捌仟零玖拾肆元整（¥3951.8094 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3763.628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188.1814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陈定轩，身份证号码：512927196504266194，注册号：44018631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编：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01 月 18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丹华公馆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JZ20140078	项目代码	440305001002GB00178
项目名称	丹华公馆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留新南路南侧、创科路西侧		
建筑面积	318145.39 m ²	工程造价	317036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4/36/37/45/46 层
立项批准文号	[2022]0028	宗地号	T501-0093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NS-2017-0060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NS-2019-0005(改1)号
施工许可证号	LS-1548398751038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3月28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安全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QQ4403012019001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业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建业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业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泽梁、姜晔
副组长	谭春峰、左永增、金逸群、李吉本、陈杰强、江华清
组员	金逸群、李吉本、何炎锋、宁子锋、班乾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泽梁	何炎锋、郑雪东、郭磊、宁子锋、许春燕、谭军、赵颖、王为佳、郑洁、廖培程、肖建华、黎锐邦、吴延峰、邱阳彬、张金强、巫智伟、温佳伟、黄灿鑫、黄桃红、朱惠波、刘卉、姚晶京、马桂海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左永增	杨宏亮、熊劲勇、刘琴、唐建、齐红军、王广才、杨吉华
工程质控资料	陈杰强	李慧、冼华聪、黄子健、陈俊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丹华公馆施工总承包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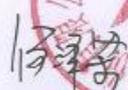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吉本
 注册号: 6100373-AY01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金逸群
 注册号: 4401841-045
 有效期: 至2025年12月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4年4月3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3日	2024年4月3日
2024年4月3日	2024年4月3日

2、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工程监理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光建监理[2020]20号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受托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工程规模: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计划总投资暂定为70000万元,总用地面积约为33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87610平方米,办学规模为42班2100学位。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工程等级: 壹级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暂定70000万元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暂定59500万元
7. 其它: 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李显兵, 身份证号码: 432826196911130057, 注册号: 4400476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人民币壹仟零叁拾叁万伍仟叁佰陆拾元整(¥10335360.00元)。

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984.32	49.21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止，总计 1126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20 年 4 月 30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止，共 396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21 年 5 月 3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0 日止，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起至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 年 7 月 1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3. 本合同一式 15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10 份，受托人执 5 份。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事务署（盖章）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商会大厦 8-10 楼

邮编：51800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黎伟亮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588212560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
楼

邮编：51805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盖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账号：812580424310001

电话：075526422000

传真：0755-26422435

电子邮箱：szsogar@163.com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宿舍、体育馆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第二十二高级中学桩基、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大街北侧，高新路 东侧	建筑面积	82000m ²	工程造价	36799.4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地上：	14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8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站	监督编号	【2021】050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蕊霜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副部长	副高	谢蕊霜
2	陈光列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师		陈光列
3	徐寿兰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徐寿兰
4	赵凤武	深圳市嘉祥建设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赵凤武
5	金彬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金彬
6	顾阳平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顾阳平
7	张元明	华南设计	设计	一注	张元明
8	张元明	华南设计	专业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张元明
9	王建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王建宇
10	顾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顾之
11	杨青松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质检测员		杨青松
12	王飞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试验员		王飞
13	吴成林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成林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E1-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



<p>建设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5月6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3年5月6日</p>	<p>施工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5月6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5月6日</p>	<p>勘察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5月6日</p>
---	--	---	--	---

GD-E1-914/6

3、海境界家园二期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HJ12-2015/Q0-007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海境界家园二期监理

工程地点： 南山区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

委托人：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深圳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蛇口湾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海境界家园二期监理

2. 工程地点: 南山区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31623.36 平方米,总规定建筑面积为 202882 平方米,地上规定建筑面积 197082 平方米,其中含住宅建筑 99813.5 平方米(含 2400 平方米住宅配套)商业建筑 54006.75 平方米(另有:不计容积率地下商业建筑 5800 平方米),办公建筑 36306.75 平方米,幼儿园建筑 3200 平方米,公交首末站 3755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为 129027 万元。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100% 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29027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129027 万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 海境界二期项目的: 基坑支护、桩基工程、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及室外工程等。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 _____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5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20 日止,
共 1460 日历天;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止,
共 365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共 ____ / ____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 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贰仟贰佰肆拾贰万贰仟叁佰元 (¥ 2242.23 万元), 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 2135.46 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106.77 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刘中正, 身份证号码: 430223197002075119, 注册号: 44009396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 副本 12 份, 双方各执 6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港湾创业大厦三楼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3楼
邮编：518000 邮编：518000
电话：21626026 电话：26422000
传真： 传真：2642243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合同订立时间： 2015年 1月 20日

单位名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开户账号：812580424310001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一、定义与解释

第1条 定义

除根据上下文另有其意义外，组成工程监理合同（以下简称“监理合同”）的全部文件中的下列名词和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 1.1 “工程”是指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实施监理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
- 1.2 “委托人”是指监理合同中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或受让人。
- 1.3 “监理人”是指监理合同中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的一方，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1.4 “承包人”是指在工程范围内与委托人签订勘察、设计、施工等有关合同的当事人，及其合法的继承人。
- 1.5 “监理”是指监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及合同约定，代表委托人对工程的施工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施工承包人的安全生产管理实施监督，参与协调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
- 1.6 “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按照监理合同约定，在勘察、设计、招标、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
- 1.7 “正常工作”是指监理合同订立时约定的监理人在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和范围内的工作。
- 1.8 “附加工作”是指监理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以外监理人的工作。

海境界家园二期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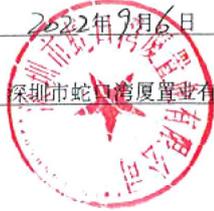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海境界家园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海境界家园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03550m ²	工程造价	102837.27072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框架-核心筒结构、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A座45层、B座45层、C座23层、D座33层、裙房一区6层、裙房二区2层、幼儿园3层		
	框架结构		地下：4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40428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50029		
建设单位	深圳市蛇口湾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华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8 项	共 6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1 项	共 8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8 项	共 3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3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2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9 项	共 12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1 项	共 13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9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3 项	共 6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3 项	共 12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0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4 项	共 3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 项	共 7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0 项	共 5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6 项	共 15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孟庆军	湾厦置业	副总经理	工程师	孟庆军
2	何画	湾厦置业	项目部经理	工程师	何画
3	王仕成	湾厦置业	副经理	工程师	王仕成
4	梁启明	深圳华森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梁启明
5	蔡一良	深圳市首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蔡一良
6	尹向前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尹向前
7	杨治海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总工	工程师	杨治海
8	陈刚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生产经理		陈刚
9	袁志飞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袁志飞
10	马瑞林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马瑞林
11	孙晓峰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孙晓峰
12	孙晓峰	深圳市首基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孙晓峰
13	杨帆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帆
14	杨帆	河北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帆
15	封彬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封彬
16	李斌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工程师	李斌
17	王天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项目经理	建造师	王天
18	李斌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工程师	李斌
19	蔡献忠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蔡献忠
20	胡伟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胡伟
21	袁志飞	深圳市建安工程总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袁志飞
22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23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24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25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26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27	袁志飞	深圳市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袁志飞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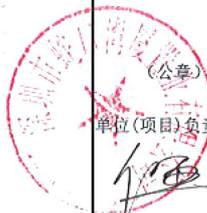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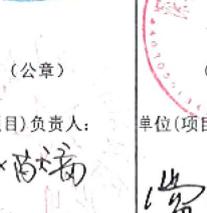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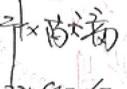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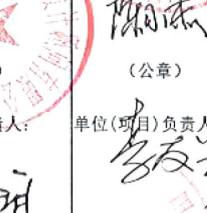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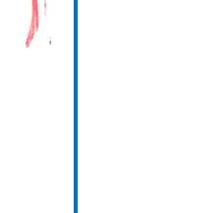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主体结构分部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屋面分部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分部工程、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建筑节能分部工程、电梯分部工程，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各专项验收，包括：（1）人防工程；（2）排水设施 （3）水土保持设施；（4）环境保护设施；（5）无障碍设施；（6）燃气工程 （7）城建档案；（8）住宅光纤到户；（9）绿色建筑。（10）海绵设施；（11）住宅信报箱；（12）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以上各专项验收结果合格。


 姓名：陈小杰
 注册号：4495790-AY003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常发明
 注册号：4406622-033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6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6日
--	---	--	---	--



三、企业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附件三：企业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提供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承担过房屋建筑工程获得市级、省级或国家级工程奖项（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获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工程	21.97 亿元	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12	
2	莲塘口岸工程	15.4 亿元	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中国建筑业协会	2021.12	
3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工程	6.72 亿元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12	
4	龙华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	12.32 亿元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1.11	
5	蛇口医院内科综合大楼项目	7.32 亿元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8	
6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3.18 亿元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1	
7	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项目	6.88 亿元	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10	
8	西丽医院改扩建工程	8.72 亿元	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4	
9	大浪文化艺术中心工程	9.37 亿元	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4	
10	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	11.05 亿元	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2.10	

注：1. 提供企业近三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承担过房屋建筑工程获得市级、省级或国家级工程奖项（不超过 10 项），须同时提供监理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若暂未颁发获奖证书，可用发证单位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作为获奖证明。优先提供国家级工程奖项：获得国家工程建设质量奖审定委员会（或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评定的“国家优质工程”、或中国建筑业协会评选的“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评选的“詹天佑土木工程奖”。

2. 若超过 10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10 项。

企业同类工程获奖情况证明

- 1、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监理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44030020120146001

合同编号： STY-HT-2012-047 (76)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四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
T205-0030 地块四区

委托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2 年 2 月试行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四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 T205-0030 地块,东临沙河西路、西至科技南路、南临高新南十道、北至白石路。

3. 工程规模: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四区包括: 研发用房约 13 万平方米、办公楼约 12 万平方米、酒店约 4.8 万平方米、商业约 0.5 万平方米等,规定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共约 30.4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9.3 万平方米。包含两栋 250 米超高层建筑。

4. 工程类别: 一般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 一级

5. 投资性质: 企业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21.97 亿元(估算)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 21.97 亿元

7. 其它: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除专有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补充条款;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深圳湾科技生态园四区工程监理（不含本区土石方、基坑支护）
2. 市政公用工程： /
3. 其他工程： /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1 日止（此时间为暂定时间，工程施工期预计为六年），共 2190 日历天；具体以甲方通知开工和实际竣工时间为主。
2.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1 日止（此时间为暂定时间，为工程竣工后二年），共 731 日历天；
3. 设备采购建造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 / 年 / 月 / 日起至 / 年 / 月 / 日止，共 / 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20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柒佰叁拾捌万元整（¥ 27,380,000.00 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为 贰仟柒佰贰拾捌万元整（¥ 27,280,000.00 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 壹拾 万元整（¥ 100,000.00 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6. 其他服务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八、其他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13 份，甲方 10 份，乙方 3 份，均具有

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投资大厦8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电话：0755-83883888

传真：0755-83758381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签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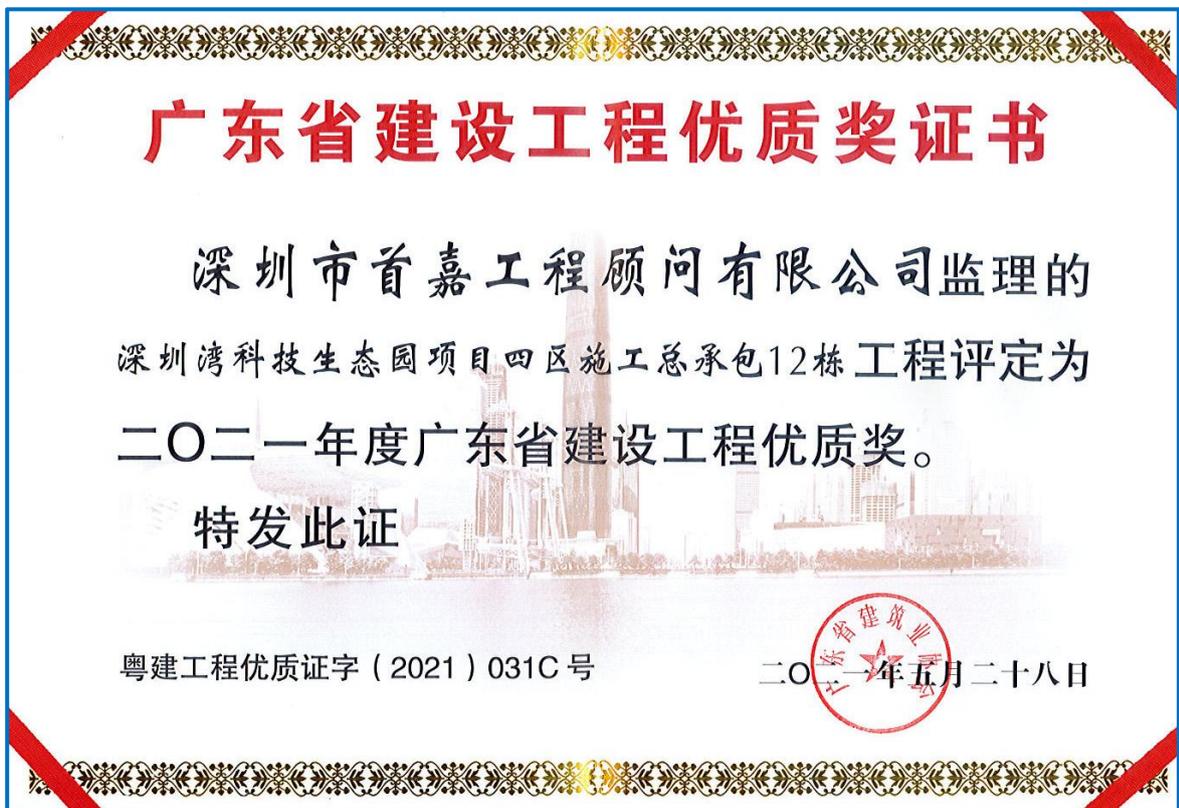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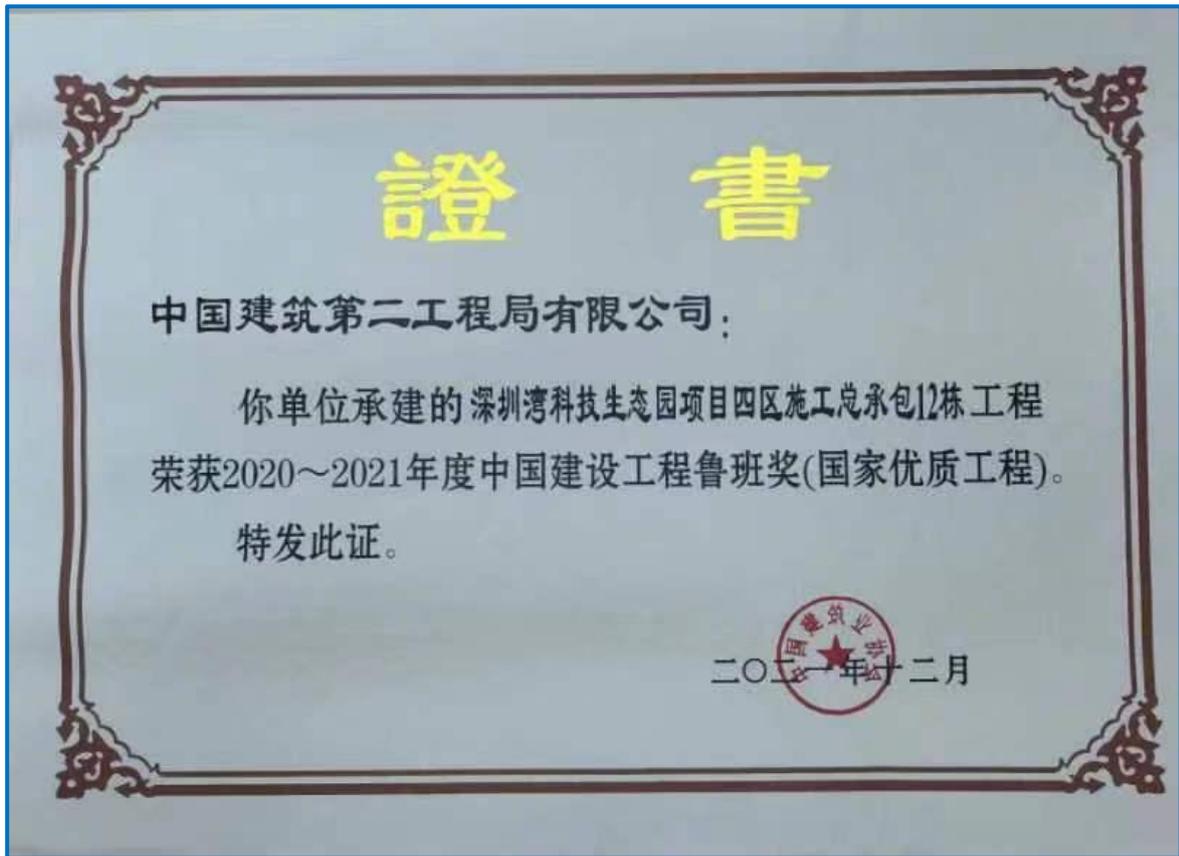
账号：812580424310001

电话：0755-26422000

传真：0755-26422435

合同订立时间：2012年10月12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2、莲塘口岸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监理合同

深开监合[2013] 012

副本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施工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莲塘口岸

工程名称：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罗湖莲塘

委托单位：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监理单位：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

合同协议书

业 主（全称）：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监理单位（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监理合同段）：莲塘口岸施工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潘多忠；资格证书号码：44004773

本协议于 20013 年 11 月 27 日由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与监理单位（以下简称“监理单位”）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业主邀请监理单位履行深圳 莲塘口岸现场施工监理服务，并已接受监理单位为履行该类服务所提出的投标文件，兹就以下事项达成本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应与下文提及的合同一般条款和合同特别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是组成本协议书的有效文件，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即：

- (a) 中标通知书；
- (b) 投标承诺书；
- (c) 监理招标文件；
- (d) 监理投标文件；
- (e) 施工技术规范；
- (f) 施工承包合同条件；
- (g) 施工监理规范；
- (h) 施工图纸；
- (i) 其它双方签署的补充文件

3. 本项目监理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零肆点玖玖万元（RMB: ¥18049900.00）；
监理费率约为 1.33%，工程竣工后根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第 11 条约定办理监理费结算。

4. 基于下文提及的业主对监理单位的支付，监理单位特在此立约保证遵照本协议书的约定履行服务。

5. 业主特在此立约保证按本协议书注明的期限和方式，向监理单位支付根据协议书规定应支付的款项，以此作为监理单位履行服务的报酬。

为此，本协议书双方代表于前文所确定之日期，由立约双方在本协议书上各自签字盖章，以资证明。

6、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2 份，副本 12 份。

7、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3 年 11 月 22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备案意见：

经办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开户帐号：812580424310001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深发改〔2014〕971号

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深圳莲塘口岸工程项目 总概算的批复

市建筑工程署：

报来《深圳莲塘口岸工程项目概算》(项目代码：Z201107708)及
相关材料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深圳莲塘口岸位于罗湖区莲塘街道，总用地面积为171749.7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49583平方米(含22#西岭下村四季御园办
公用房及大巴接驳区装修改造面积)，口岸定位为客货运综合口
岸，设计交通量为双向旅客3万人次/日，车辆17850自然车/日。
该项目含口岸建筑、市政工程、智能化系统三大部分：口岸建筑

- 1 -

包括旅检区、货检区及辅助用房；市政工程包括口岸场地道路、
罗沙路等道路改造、连接东部过境高速至口岸和罗沙路至口岸的
匝道桥、口岸跨境桥等。智能化系统包括海关、国检、边检、口
岸办设置的各类信息网络及弱电安防系统。主要建设内容为：

(一)口岸建筑

口岸建筑包括旅检区、货检区及辅助用房，建筑面积共
149583平方米。旅检区为1~5#楼，总建筑面积97584平方米。
其中1#楼为旅检大楼，2~5#楼为旅检出入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
上落客区雨棚、旅检大楼与西岭下村连廊。旅检区地下室共2层，
建筑面积30684平方米，主要为车库、设备用房兼人防地下室；
地上1层为入境缓冲车场，建筑面积34437平方米；地上2~5
层为出入境查验、监控、上落客雨棚等，建筑面积共32463平方
米。货检区为7~21#楼，建筑面积共29071平方米，包括货检出
入境查验通道及监控楼、货检区入境海关二道、货检区现场办公
楼及查验台等。辅助用房包含商店、卫生间及垃圾房，建筑面积
360平方米。22#西岭下村四季御园办公用房及大巴接驳区装修改
造面积22568平方米。建筑安全等级为二级，抗震设防烈度为7
度。

1. 土建工程

1.1 主体结构：基础采用旋挖孔灌注桩，主体采用现浇钢筋
混凝土框架或框剪结构；墙体采用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加气混

- 2 -

造价15.4亿元

线安防系统等。

二、投资总概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投资总概算为154522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13700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162万元，预备费7358万元(详见附件)
。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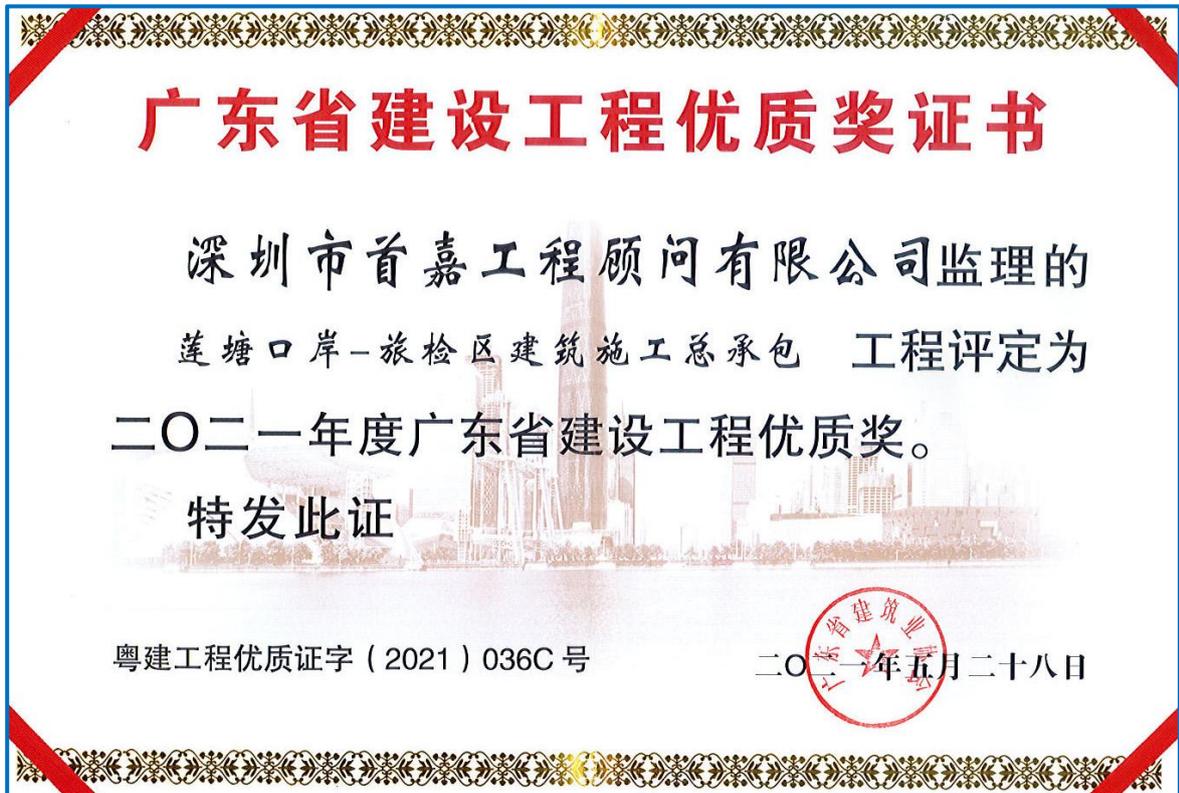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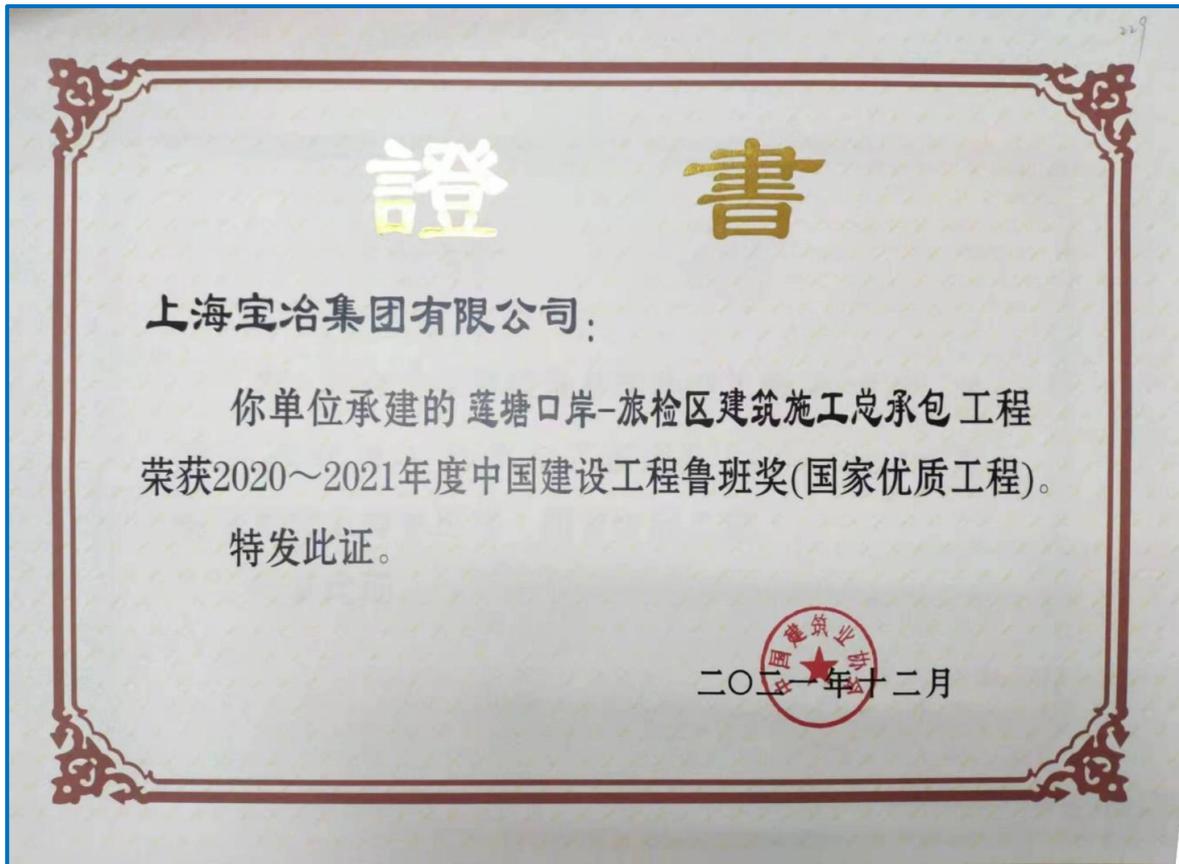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工作要求

请根据《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和本批复的有关要
求，抓紧开展施工图设计及项目预算编制等工作，禁止项目投资突
破总概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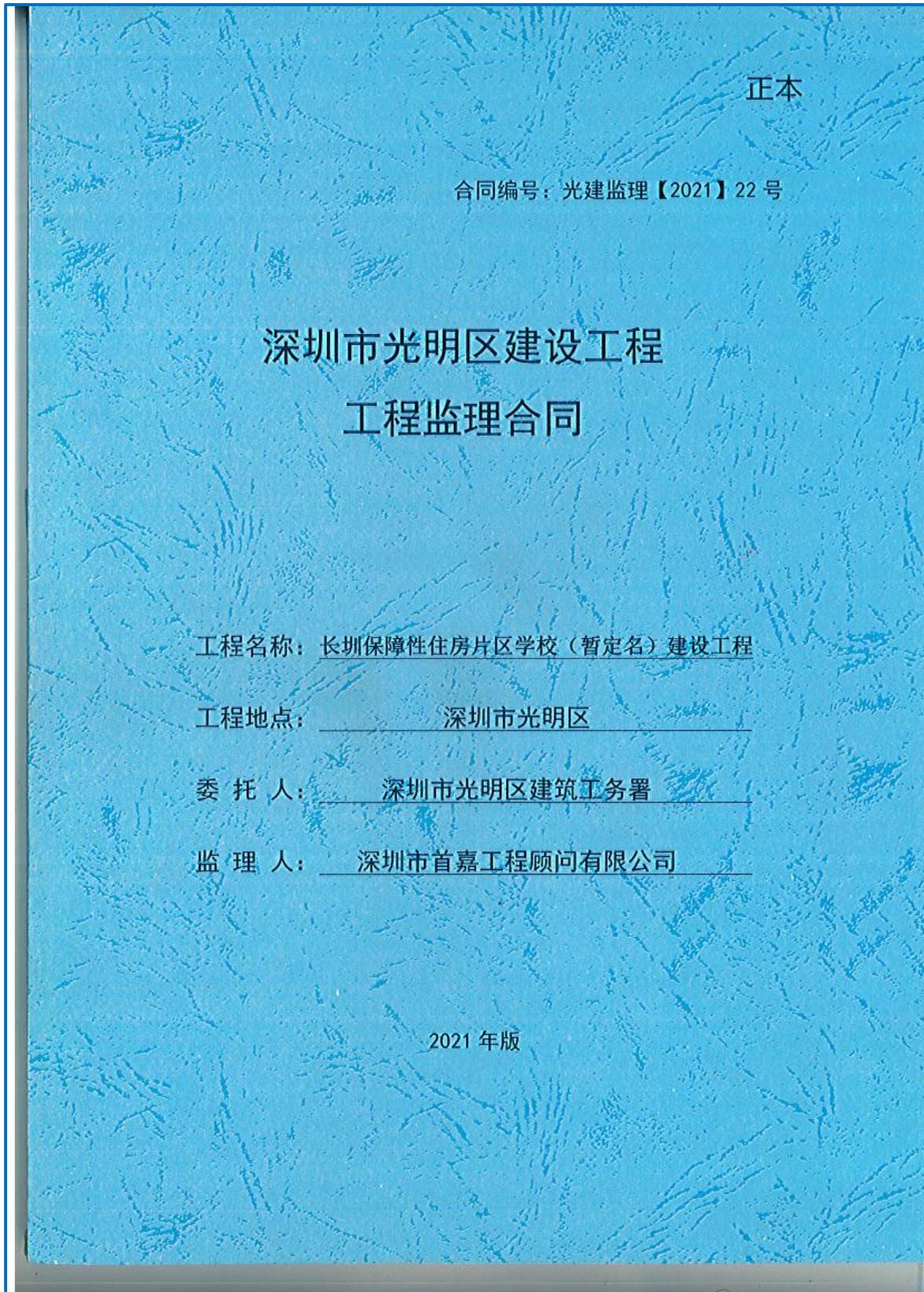
附件：深圳莲塘口岸工程项目总概算汇总表



- 8 -



3、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工程（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监理合同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光明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定位为 84 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其中小学 48 班/2160 学位，初中 36 班/1800 学位；占地面积 47827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2256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67231.48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59405 万元。；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研批复建安费 59405 万元，其中燃气工程建安费 1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旭，身份证号码：36040219730815497X，注册号：3100526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捌佰柒拾陆万零肆佰元整（¥8760400.00元）。

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	/	/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A)	/	834.3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667.4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166.86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41.72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 %。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 23 个月，自 2021 年 07 月 31 日始，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具体起止时间以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 699 个日历天。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12 份，委托人 8 份，监理人 4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事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住所：深圳市光明区学园路光明
商会大厦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

万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话：0755-88212360

电话：0755-26420435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南油支行

帐号：/

帐号：44250100001500002324

邮政编码：518107

邮政编码：518051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承建的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353A号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八日



荣誉证书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你公司监理的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主体工程 工
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上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3A-046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



4、龙华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监理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17]监理-3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 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龙华新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16年4月版

①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华新区中心医院扩建工程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龙华新区中心医院总用地面积 37957.11 平方米。其中新增医院西北侧地块面积 9716.39 平方米、原有医院北面职工生活区拆除改建为医疗用地面积 10670.65 平方米、原有医疗利用地块面积 17570.07 平方米。新区中心医院总建筑面积按 198997 平方米进行控制，其中保留原有建筑面积 19028 平方米，新增建筑面积 179969 平方米。扩建后新区中心医院医疗建筑总面积 140400 平方米，床均医疗建筑面积 117 平方米/床。项目总估算为 123211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10735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6727 万元，预备费为 912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装饰、安装、绿色建筑、室外及配套设施工程等。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123211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107357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何伟，身份证号码：410305196607030057，注册号：

44007719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5.1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壹仟伍佰肆拾壹万肆仟叁佰叁拾陆元整

（¥1541.433600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468.032	73.4016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6年12月01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止，总计2190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16年12月01日起至2020年11月30日止，共1460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20年12月01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_____起至_____止，共_____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7年3月1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办公楼。
3.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2283号国鸿
工业区3栋4-5楼

邮政编码: 518109

电 话: 0755-23336977

传 真: 0755-23336901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17年 3月 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办公楼

乙方(盖章):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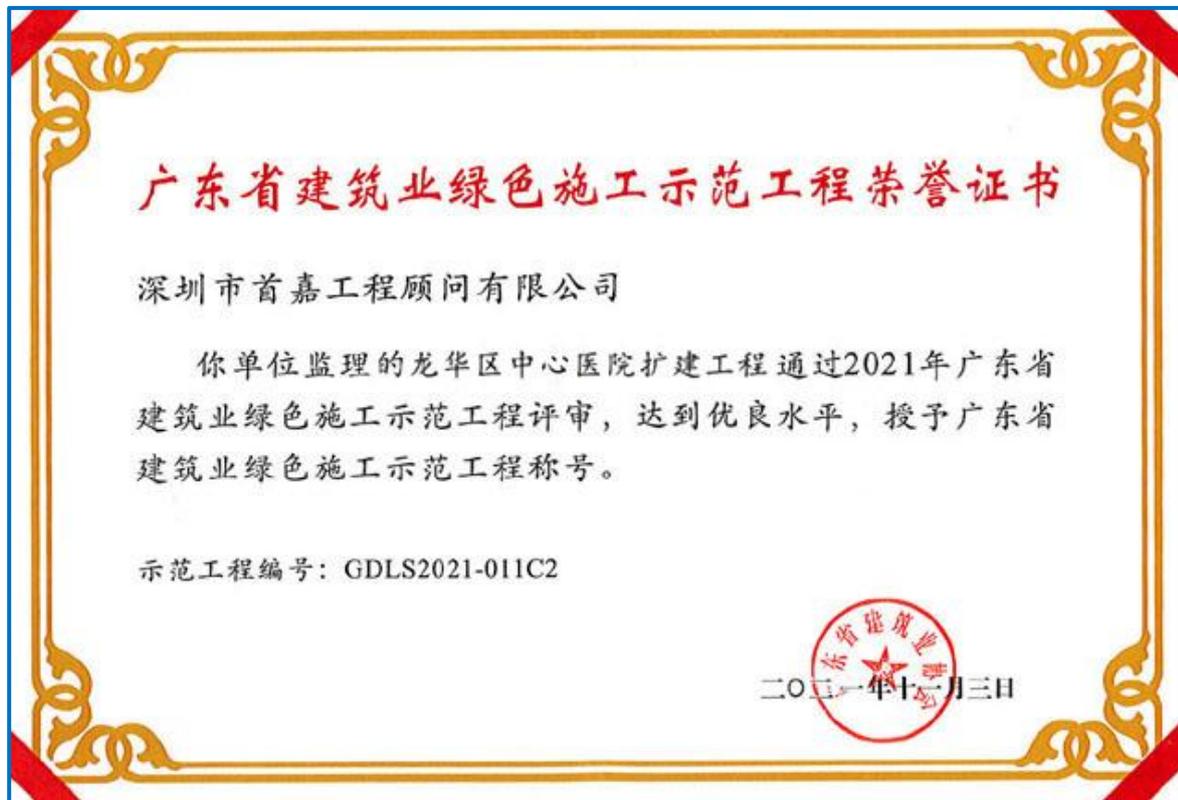
传 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开户帐号: 812580424310001

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



5、蛇口医院内科综合大楼项目（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SZQY-DJSYB-
SZSKYYNKZHDL(dj)
SZSKYYNKZHDLXM(dj)
99-SZQY-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人民医院内科综合大楼工程

（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七路 36 号

委托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简称甲方)：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简称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及其他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工程实际情况，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蛇口人民医院内科综合大楼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七路 36 号

工程规模：工程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七路 36 号，本工程建设规模：共拆除 2 号楼建筑面积约 11185 平方米；新建综合楼（3 号楼）建筑面积约 91900 平方米，净增加建筑面积约 80715 平方米，地上 22 层，建筑高度约 99.69 米，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监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施工前期准备阶段的咨询和配合服务；工程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成本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
方面的协调管理、竣工验收及保修期的监理。

工程等级：一级。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 100% 总投资：暂定 73214.44 万元

其它：无

二、本合同书中的措词和用语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有关附件中的措词和用语同义。

三、下列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一) 协议书

(二) 监理委托函（适用于非招标工程）或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三) 投标承诺书；

(四) 合同通用条款；

发改委、建设部《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收费标准下浮20%计取;本工程施工监理酬金计费基数暂定为73214.44万元,结算时按发改最终批复的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基数结算。保修阶段监理酬金按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5%结算。

(暂定) 监理酬金总额为: 11,264,476.70元(其中: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额: 10,728,073.05元, 保修阶段监理酬金额: 536,403.65元)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10626864.81元, 增值税人民币: 637611.89元, 增值税率: 6%, 含税价人民币: 11264476.70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壹仟零陆拾贰万陆仟捌佰陆拾肆元捌角壹分, 增值税人民币: 陆拾叁万柒仟陆佰壹拾壹元捌角玖分, 含税价人民币: 壹仟壹佰贰拾陆万肆仟肆佰柒拾陆元柒角整。

5.3 以建筑平米单价计价形式确定监理酬金, 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基本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基本酬金占比);

浮动酬金=工程建筑面积×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____%(浮动酬金占比)×评级系数(按附件1或2《监理评价表》确定);

其中:

(1) 工程建筑面积的约定

工程的建筑面积暂定为: _____平方米, 结算时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后的规划验收合格证上的建筑面积为准。

工程的建筑面积为 _____平方米, 结算时面积不做调整。

(2) 综合监理单价的约定:

综合监理单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大写) _____元/平方米(¥: _____元/m²)。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元, 增值税人民币: 元, 增值税率: _____%, 含税价人民币: 元。

(大写): 不含税价人民币:, 增值税人民币:, 含税价人民币: 元。

5.4 按投入人数与时间确定监理酬金:

监理酬金=Σ(各专业监理人员单价(不含增值税)×投入人数×工作月数)

各专业监理人员单价是指支付给监理人员每月的酬金, 由基本单价和浮动单

程签发工程交接证书之日的期限为施工准备及施工阶段监理服务期限，自签发本工程交接证书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9 日的期限为保修期阶段监理服务期限。

八、合同订立

- 1、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3 月 22 日
- 2、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太子路 1 号新时代广场 29 楼
- 3、本合同一式 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七 份，乙方执 三 份。

(以下为_____项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合同编号：_____) 签字页，无正文。)



委托人：(公章)

住所：812280718310001

法定代表人：0755-26819001

委托代理人：新时代广场29楼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监理人：(公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6、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435-JL-001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

工程地点：南侧，南临广田路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 理 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南侧，南临广田路。
3. 工程规模：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办学规模按照 36 班/1680 位（小学 24 班/1080 位、初中 12 班/600 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标准进行建设。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40347 m²，其中包括：必备校舍建筑面积 22997 m²，含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17179 m²、办公用房 1800 m²、生活服务用房 4018 m²；选配校舍建筑面积 17350 m²，微格教室 182 m²、架空层 4248 m²、人防共用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7292 m²（拟配置小车停车位 119 个）、游泳馆 1700 m²；特色教学用房建筑面积 1748 m²；教室宿舍 2180 m²（拟配置 84 间）；同步建设室外配套设施。根据宝发改概算〔2021〕12 号，项目概算总投资 31841.09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27169.78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按照宝发改概算〔2021〕12 号，项目概算总投资 31841.09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27169.78 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及其他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及防排烟工程、空调工程、人防工程、室内装饰、外墙立面装饰、室外配套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景观工程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暂定）2021年5月1日起至（暂定）2023年8月28日止，共850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开工日期及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3年8月29日起至（暂定）2028年8月26日止，共1825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顺延5年）。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肆佰零陆万陆仟叁佰圆整（暂定¥406.63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387.27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19.36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旭，身份证号码：36040219730815497x，注册号：31005269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南油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住所： 深圳市宝民一路 74 号广场大厦 3 楼

住所： 深圳市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邮编： 518101

邮编： 518057

电话： 0755-27781013-512

电话： 0755-26222435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26433435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1842730480@qq.com

合同订立时间： 2011年6月18日

经办人： [Signature]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7、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项目（市双优工地）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SZ.THYKJEQGJ001.QQ-jl-000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项目名称：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水库路171号

委托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业主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简称“甲方”）：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监理人（简称“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项目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水库路171号

工程规模：本项目选址位于宝安区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用地内，用地北边为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一期用地，西侧为规划绿地，南侧为工业用地。在保持园区现有建筑风格不变的前提下，利用现有地形、地貌，拟在公交首末站、网球场、篮球场及停车场地块共计12278.88 m²的地上建设本项目，建筑总面积约8万平方米。项目投资匡算为68854万元（最终以宝安区发改局批复项目总概算为准）。

工程等级：∟

投资性质：政府投资100%

业主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总投资：68854万元（项目投资匡算，最终以宝安区发改局批复项目总概算为准）。

其它：∟

二、本协议书中的措词和用语与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有关附录中的措词和用语同义。

三、组成本协议的文件如下：

（一）协议书；

（二）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委托函（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三）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录；

（四）投标承诺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五）合同通用条款；

（六）合同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七）施工承包合同条款；

(八) 施工技术规范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

(九) 施工图纸；

(十) 双方签署的其它补充协议；

(十一) 本合同附录。

四、监理范围和内容

本工程监理人监理和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工作内容见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附录 A。

本工程室内、外燃气工程将委托燃气专业监理公司进行施工监理，但燃气工程除质量控制属燃气专业监理为主，乙方监理为辅外，其余燃气有关工作仍属本次监理范围，监理内容主要包括：

(一) 协助控制燃气工程进度；

(二) 和燃气监理共同协调燃气施工单位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五、监理酬金的计取

监理酬金中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本委托监理的工程全部监理咨询工作所需的所有费用及增值税（具体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确定，下同）、利润等。监理酬金按下列方式计算（均含税金在内）：

5.1 固定酬金，按固定总价（含增值税）包干。

本项目监理酬金总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率：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_____，增值税人民币：_____，含税价人民币：_____元。

固定总价包干，若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同意含税价为本条所述不含税价加上根据实际增值税税率计算的增值税。

5.2 以工程概算投资额为基数确定监理酬金，由基本酬金和浮动酬金组成：

监理酬金暂定总额为：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7960188.68 元，增值税人民币： 477611.32 元，增值税率： 6 %，含税价人民币： 8437800.00 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柒佰玖拾陆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捌分，增值税人民币： 肆拾柒万柒仟陆佰壹拾壹元叁角贰分，含税价人民币： 捌佰肆拾叁万柒仟捌佰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25 年 12 月 01 日始, 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 (暂定)。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始, 至 年 月 日止。

九、双方承诺

(一)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二)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十、合同订立

(一)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二)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

(三)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6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 10 份, 乙方执 6 份。

委托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 深圳南山桂湾片区 29 楼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 户 银 行: _____

帐 号: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监理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26422000

传 真: 0755-26422435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帐 号: 812580424310001

邮 政 编 码: 518054



8、西丽医院改扩建工程（市双优工地）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44030520160266002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西丽医院改扩建代建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大道 2051 号

委托人：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西丽医院改扩建代建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留仙大道 2051 号

3.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为约 434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约 93887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85887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含七项设施用房、科研教学用房、值班宿舍、健康体检用房、其他用房等；地下建筑面积约 8000 m²；主要包括地下停车库和设备用房。本项目建设将在医院原有 500 床的基础上，增加床位 400 床，项目建成后，医院总床位规模达到 900 床。新增总车位 230 辆，其中地下 50 辆，地面立体停车 180 辆。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III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87217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74134.45 万元

7. 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 本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或委托人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7.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8.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下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委托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姜文彬，身份证号码：211004196110010019，注册号：44007721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叁拾捌万壹仟玖佰陆拾陆元柒角陆分（¥1138.196676 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083.996834	54.199842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 项目管理一 体化							

六、工作期限





委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理人：(签
章)

陆秀荣
印

2020年10月14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盖章)
住所：

邮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
权代理人：(签章)

梁钧游
印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9、大浪文化艺术中心工程（市双优工地）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工程监督与相关服务 合同

工程名称：大浪文化艺术中心监督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 托 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乙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浪文化艺术中心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位于大浪街道华旺路与布龙路交汇处西侧。毗邻阳台山森林公园，项目用地面积 19852.09 平方米（包括用地东侧交通广场用地 5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63511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可研批复）为 93715.35 万元，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剧场、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艺术馆、公共休闲交流区、文化配套、公交首末站等。设计为地下二层（局部三层）、地上八层，建筑总高度 50.8 米，计容建筑面积 43711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19800 平方米。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政府资金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93715.35 万元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
投资额：78740.51 万元

7. 其它：无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玖拾柒万零壹佰捌拾肆元伍角捌分（¥1197.018458万元）。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1140.0 17579	57.000 879		
项目管理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暂定自2021年02月22日起至2026年04月22日止（具体以委托人书面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1886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暂定自2021年02月22日起至2024年04月22日止，共1156日历天；
5. 保修阶段：暂定自2024年04月23日起至2026年04月22日止，共730日历天；
6. 设备监造：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暂定自 / 起至 / 止，共 /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



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地点：深圳。

2.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拾份，受托人陆份。



委托人：（盖章）深圳市万科
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
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
云设计公社 B600

邮编：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2021年03月19日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首嘉工程
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
大厦三楼

邮编：51805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账号：44250100001500002324

电话：0755-26422000

传真：0755-26422435

电子邮箱：





10、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市双优工地）

全过程咨询合同

正 本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项目
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项目工程咨询合同

承包方：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八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大学

工程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大学艺术综合楼项目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
3. 工程规模: 艺术综合楼项目位于深圳大学后海校区北区,占地面积 49933.24 m²,总建筑面积为 128694.33 平方米,艺术综合楼工程项目由三座单体建筑—艺术楼、外语楼和建筑与城市规划院馆扩建工程组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200 座镜框式大剧场、500 座镜框式小剧场、400 座音乐厅、400 座实验剧场,功能定位为满足大型歌剧、舞剧、交响乐、戏曲等文艺演出。项目总概算为 11054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96127.56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潘多忠, 身份证号码: 620102196210053612;

设计负责人 姓名: 刘小强, 身份证号码: 510212196101030334;

造价合约负责人 姓名: 马莉娜, 身份证号码: 420107197504190021;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余新国, 身份证号码: 422128197210060153;

五、合同价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陆拾玖万伍仟元整 (RMB: 1369.5 万元), 包括: 工程咨询费 1255.40 万元、BIM 制作咨询费 64.10 万元和奖金 50.00 万元。

六、服务期

1.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2.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人员到位期限：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应按投标承诺书中所列明的时间到位。
4. 进场期限：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应按委托人通知的期限内组织工程咨询、监理等人员和设备进场。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正本叁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各壹份；副本拾贰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各叁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9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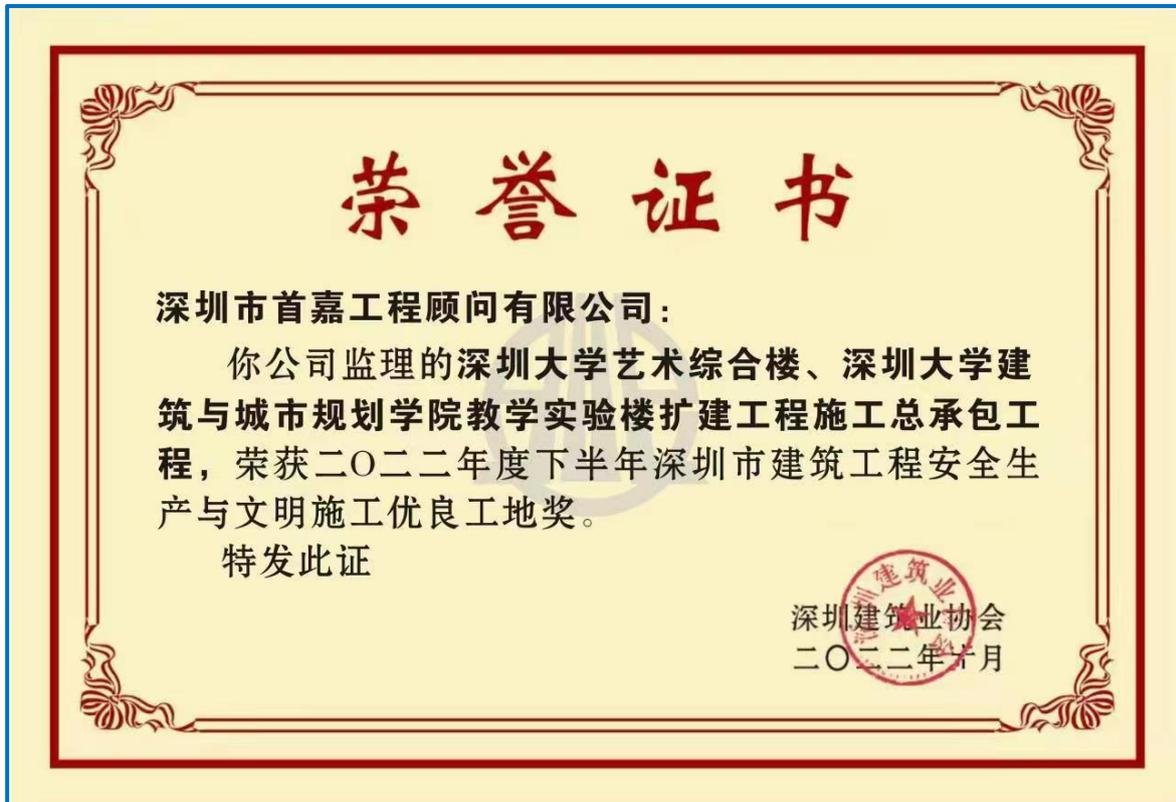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南油支行
开户帐号：812580424310001



四、项目总监同类工程业绩

附件四：项目总监同类工程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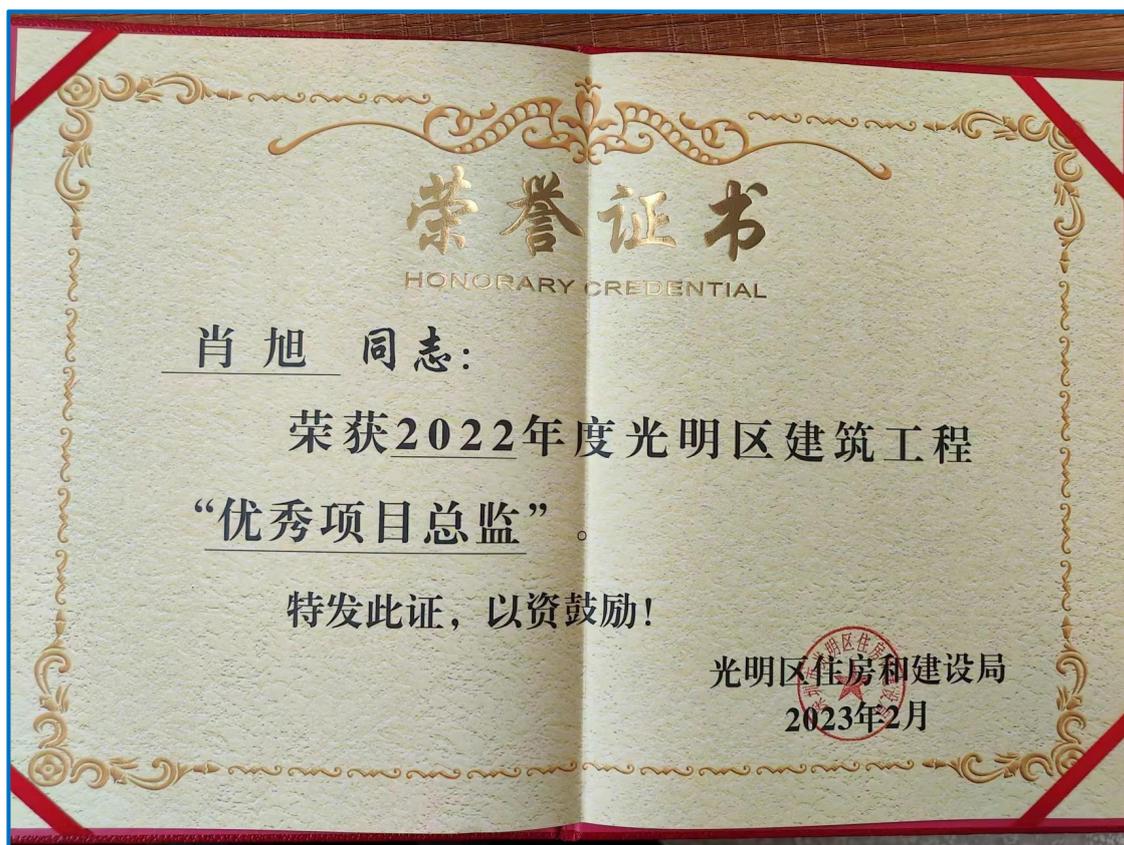
提供项目总监具备 5 年以上房屋建筑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经验业绩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工程类别	竣工时间	项目总监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指标描述	备注
1	桑泰龙域丹华府工程 监理	331.17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	2016.4 开-2021.7 竣	肖旭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3.61 万 m ² , 总投资 1.71 亿元;	
2	山水丹华花园工程监 理	1278.50 万 元	房屋建筑工程	2016.4 开-2020.6 竣	肖旭	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建筑面积 17.49 万 m ² , 总投资 8.53 亿元;	
3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 学校建设工程	876.04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	2022.3 开-2023.12 竣	肖旭	深圳市光明区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 务署	总建筑面积 10.22 万 m ² , 总投资 6.72 亿元;	
4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 新建工程 (监理)	406.63 万元	房屋建筑工程	2021.8 开-2024.3 竣	肖旭	深圳市宝安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 务署	总建筑面积 4.03 万 m ² , 总投资 3.18 亿元。	

注：1. 提供项目总监具备 5 年以上房屋建筑工程建设管理工作经验业绩。须同时提供监理合同原件扫描件（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监理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总监名字和职务，若监理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总监的业绩，还需同时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若监理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项目总监具备 5 年以上管理工作经验，还需同时提供能佐证以上内容的相关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p> <p>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p> <p>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p>	<p>中华人民共和国</p> <p>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p>  <p>发证机关</p> <p>证书编号：00326937</p>
 <p>注册号 31005269</p> <p>注册专业</p> <p>1. 市政公用工程</p> <p>2. 房屋建筑工程</p> <p>注册执业单位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有效期至 2013年 09月 07日</p>	<p>姓名 肖旭 164</p> <p>性别 男</p> <p>出生日期 1973年 08月 15日</p> <p>身份证号码 36040219730815497X</p> <p>学历(学位) 大专</p> <p>所学专业 道路与桥梁</p> <p>持证人签名</p> <p>发证日期 2012年 03月 20日</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聘用企业变更为： X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p> <p>认定机关(签章) 2013年 5月 24日</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有效期至： 2016年 09月 07日</p> <p>No. 00068077 认定机关(签章) 年 月 日</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 08月 23日</p> <p>No. 00934459</p>  

2012年3月取得注册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总监工作经验业绩证明

1、桑泰龙域丹华府工程监理任总监（2016.4开-2021.7竣）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桑泰东涌(2016)0412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2016.4.18

工程名称： 龙域丹华府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盐龙大道与仙田路交汇处东北侧

委托人： 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监 理 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域丹华府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盐龙大道与仙田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规模：占地面积 6941.93m²，总建筑面积 36184.7m²，由 1 栋共 2 座住宅塔楼组成，地上 28 层，地下 2 层(其中的一层为半地下室)。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Ⅲ级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资金 工程概算投资额：17107.16 万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书。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业主委托监理单位对本项目工程的所有承包商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管理。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 5.1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20 日 起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 止。
- 5.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20 日 起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 止。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6.1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人工日费用标准》执行,同时适当下浮。

6.2 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6.2.1 经商定,龙域丹华府项目施工阶段监理费计算参数为:总投资 17107.16 万元,采用直线内插法计算监理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取值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值为 1.15,高程调整系数取值为 1.0,浮动幅度为下浮 20%。按此计算该项目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为 315.40 万元。

6.2.2 经商定,龙域丹华府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费按施工阶段监理费的 5%计取。按此计算该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为 15.77 万元。

6.2.3 本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共计 331.17 万元

6.2.2 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的支付分为预付款和进度款两部分:

(1). 预付款的支付: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委托人应支付施工阶段监理服务费的 10 %作为预付款;即 31.54 万元。

(2). 进度款按形象进度支付,具体按以下列表约定 执行:

序号	形象进度	支付金额(万元)	备注
1	预付款	31.54	
2	完成工程桩后 10 天内	31.54	
3	完成地下室后 10 天内	31.54	
4	完成裙楼主体后 10 天内	31.54	
5	主体工程达到 13 楼后 10 天内	31.54	
6	主体工程封顶后 10 天内	31.54	
7	外墙装修完成后 10 天内	31.54	
8	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	31.54	
9	资料归档后 10 天内	63.08	
10	保修期结束后 10 天内	15.77	

6.3 委托人应当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按时支付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逾期支付的,每拖延一天即需付逾期未付金额的 0.3%的滞纳金。

第七条 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并按通用条件“监理任务和内容”中相应阶段的服务内容开展工作。

第八条 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其余送相关部门备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龙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指定部门备案后生效。

委托人: 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 2016年4月11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桑泰龙域府1栋

验收日期：2021年7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桑泰龙域府1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益龙大道仙田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36184.7m ²	工程造价	1429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4-20	验收日期	2021年7月1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桑泰东涌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志忠	深圳市桑泰东南投资有限	项目	工程师	冯志忠
2		公司	经理		
3	穆以斌	..	副经理	..	穆以斌
4	肖心	深圳市青嘉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总监	..	肖心
5	张宝昆	张宝昆
6	马金福	马金福
7	戴文焕	广东潮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戴文焕
8	余耕耘	深圳市华燃建设有限公司	余耕耘
9	冯强	市燃气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冯强
10	郑浩	深圳市桑泰东南投资公司	郑浩
11	肖海妍	深圳市桑泰东南投资公司	肖海妍
12	高琳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琳
13	周志宏	广东潮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周志宏
14	刘立志	山东建勘集团有限公司	刘立志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山水丹华花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盐龙大道与仙田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规模：占地面积 34295.02 m²，总建筑面积 174904.23m²，由 3 栋共 7 座住宅塔楼组成，地上 29-30 层，地下 2 层(其中的一层为半地下室)。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Ⅲ级

投资性质：企业自筹资金 工程概算投资额：85390.10 万元

第二条 词语含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专用条件中的定义相同。

第三条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 3.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3.2 协议书；
- 3.3 专用条件、附加协议条款及合同附件；
- 3.4 本合同通用条件；
- 3.5 中标通知书或监理委托书；
- 3.6 监理投标书。

第四条 工程监理范围

4.1 房屋建筑工程：业主委托监理单位对本项目工程的所有承包商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建设单位实施监督管理。

第五条 监理服务期限

- 5.1 施工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
- 5.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21 年 4 月 19 日。

第六条 监理服务收费的计取与支付方式:

6.1 双方商定,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收费计取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联合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人员人工日费用标准》执行,同时适当下浮。

6.2 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收费:

6.2.1 经商定,山水丹华花园项目施工阶段监理费计算参数为:总投资 85390.10 万元,采用直线内插法计算施工监理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取值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值为 1.15,高程调整系数取值为 1.0,浮动幅度为下浮 20%。按此计算该项目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为 1217.62 万元。

6.2.2 经商定,山水丹华花园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费按施工阶段监理费的 5%计取。按此计算该项目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为 60.88 万元。

6.2.3 本项目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费共计 1278.50 万元。

6.3 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费的支付分为预付款和进度款两部分:

(1). 预付款的支付: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委托人应支付施工阶段的监理服务费的 10 %作为预付款;即 121.70 万元。

(2). 进度款按形象进度支付,具体按以下列表约定 执行:

序号	形象进度	支付金额(万元)	备注
1	预付款	121.70	
2	完成工程桩后 10 天内	121.70	
3	完成地下室后 10 天内	121.70	
4	完成裙楼主体后 10 天内	121.70	
5	主体工程达到 13 楼后 10 天内	121.70	
6	主体工程封顶后 10 天内	121.70	
7	外墙装修完成后 10 天内	121.70	
8	竣工验收后 10 天内	121.70	
9	资料归档后 10 天内	244.02	
10	保修期结束后 10 天内	60.88	

6.3 委托人应当按合同约定的日期按时支付监理与相关服务费用。逾期支付的,每拖延一天即需付逾期未付金额的 0.3%的滞纳金。

第七条 监理人承诺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服务范围,并按通用条件“监理任务和内容”中相应阶段的服务内容开展工作。

第八条 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监理报酬。

第十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其余送相关部门备案。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经龙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指定部门备案后生效。

委托人: 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人: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合同订立时间: 2016年4月11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桑泰龙樾府1栋、2栋、3栋

验收日期：2020年6月1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桑泰龙隄府1栋、2栋、3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盐龙大道仙田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174904.23 m ²	工程造价	6908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9~30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1630401	监督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4-20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山东省城乡建设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潮通建筑总承包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冯志达	深圳市横岗联合	项目		冯志达
2		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3	肖心	深圳市育嘉工程顾问有	项目		肖心
4		限公司	总监		
5	周志宏	深圳市水电工程	项目经理		周志宏
6		深圳分公司	经理		
7	陈文焕	广东水电工程局	项目经理		陈文焕
8	陈文焕	广东水电工程局	项目经理		陈文焕
9	李学军	深圳市横岗联合	项目经理		李学军
10	李学军	深大设计院	项目经理		李学军
11	刘之杰	山东建勘	地勘		刘之杰
12	肖志妍	深圳市华发联合投资发展	结构主管		肖志妍
13	周国辉	广东水电工程局	项目经理		周国辉
14	余耕松	深圳市华发联合投资发展	项目经理		余耕松
15	陈文焕	广东水电工程局	项目经理		陈文焕
16	马富富	深圳市横岗联合			马富富
17	张宝昆				张宝昆
18	郑石				郑石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GD-E1-914/6

深圳市建筑物更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28-201800401

深地名许字 LG201510201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横岗联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桑泰龙榭府	汉语拼音	SANGTAILONGYUE FU
原标准名	山水丹华花园	汉语拼音	SHANSHUIDANHUA HUAYUAN
更名原因	该宗地原命名批复为 2015 年 8 月 18 日，符合满两年可更名的政策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34295.02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龙岗区龙岗街道仙田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6-2008（合），2016-2008（补 2），2016-2008（补 1）
宗地代码	440307003001GB00023	宗地号	G09202-0027
命名含义	寓意十年树木，百年树人。		
曾用名	山水丹华花园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003001GB00023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更名为“桑泰龙榭府”，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桑泰龙榭府”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桑泰龙榭府”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批

复
意
见



日期：2018.07.05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3、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建设工程任总监（2022.3开-2023.12竣）

监理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光建监理【2021】22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工程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 理 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1年版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2. 工程地点：光明区；
3. 工程规模：项目定位为84班九年一贯制学校，其中小学48班/2160学位，初中36班/1800学位；占地面积47827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0225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67231.4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59405万元。；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可研批复建安费59405万元，其中燃气工程建安费100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旭，身份证号码：36040219730815497X，注册号：31005269。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人民币捌佰柒拾陆万零肆佰元整（¥8760400.00元）。
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 (万元)	是否为 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 (C)	/	/	/	/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A)	小计 (A)	/	834.3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 (A1)		667.46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A2)		166.86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B)			41.72	

说明：签约酬金=A+B+C，A1=A*80%，A2=A*20%，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C=A* %。
施工阶段基本酬金及绩效酬金的比例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6.3。

六、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预计23个月，自2021年07月31日始，至2023年6月30日止（具体起止时间以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确定的时间为准），总计699个日历天。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修订）》规定的保修期限。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4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12 份，委托人 8 份，监理人 4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华夏路光明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

商会大厦

万商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电 话：0755-88212360

电 话：0755-26420435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南油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50100001500002324

邮政编码：518107

邮政编码：518051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长圳保障性住房荔园学校（暂定名称）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长圳保障性住房片区学校（暂定名）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长路与同观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1022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55941.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5/6/11 层		
	剪力墙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9-47-01-104439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03月0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监督登记2022]022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金凤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蓝霜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工务署主任	工程师	谢蓝霜
2	邱庚鸿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邱庚鸿
3	孙建政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现场工程师	工程师	孙建政
4	陈艺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艺
5	张彰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张彰
6	梁艳山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驻场设计	工程师	梁艳山
7	杨华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电设计	工程师	杨华
8	宋谦益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宋谦益
9	孟泽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孟泽辉
10	肖旭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旭
11	赵凤武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赵凤武
12	黎金龙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金龙
13	吕孝伏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吕孝伏
14	韩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指挥长	工程师	韩宇
15	柳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柳薇
16	胡亚楠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胡亚楠
17	陈珍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陈珍旺
18	赵骏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工程师	赵骏
19	梅成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梅成
20	苗承雨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工程师	苗承雨
21	张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工长	工程师	张洋
22	苏富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长	工程师	苏富祺
23	胡晓琪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修专业工长	工程师	胡晓琪
24	武雷波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分包项目经理	工程师	武雷波
25	吴统林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分包执行经理	工程师	吴统林
26	吴汉泽	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分包总工	工程师	吴汉泽
27	陈克洲	深圳市金凤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精装修分包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克洲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4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4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4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4日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陈艺
注册号: 5100639-003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28日

4、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任总监（2021.8开-2024.3竣）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435-JL-001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深圳市宝
骑

工程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监理）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
工程地点：南侧，南临广田路

委 托 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 理 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全称）：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南侧，南临广田路。
3. 工程规模：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办学规模按照 36 班/1680 位（小学 24 班/1080 位、初中 12 班/600 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标准进行建设。本项目新建总建筑面积为 40347 m²，其中包括：必备校舍建筑面积 22997 m²，含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17179 m²、办公用房 1800 m²、生活服务用房 4018 m²；选配校舍建筑面积 17350 m²，微格教室 182 m²、架空层 4248 m²、人防共用停车库及设备用房 7292 m²（拟配置小车停车位 119 个）、游泳馆 1700 m²；特色教学用房建筑面积 1748 m²；教室宿舍 2180 m²（拟配置 84 间）；同步建设室外配套设施。根据宝发改概算〔2021〕12 号，项目概算总投资 31841.09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27169.78 万元。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100%政府投资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按照宝发改概算〔2021〕12 号，项目概算总投资 31841.09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 27169.78 万元。

7.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其解释顺序依次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四、工程监理服务范围

1.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及其他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强电工程、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通风及防排烟工程、空调工程、人防工程、室内装饰、外墙立面装饰、室外配套工程、绿化工程、管线迁改、景观工程以及相关测量及监测等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工作，工程建设过程中纳入本委托人管理的相关内容经委托人确认后纳入本合同监理范围的监理工作。

2. 市政公用工程：

3. 其他工程：

五、工程监理服务期限

1. 施工阶段自(暂定)2021年5月1日起至(暂定)2023年8月28日止，共850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开工日期及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2. 保修阶段自(暂定)2023年8月29日起至(暂定)2028年8月26日止，共1825日历天(暂定)；(最终以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顺延5年)。
3. 设备采购建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5.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6.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20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各阶段监理服务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暂定肆佰零陆万陆仟叁佰圆整(暂定¥406.63万元)。其中：

1. 施工阶段监理服务酬金为暂定387.27万元；
2.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为暂定19.36万元；
3. 设备采购建造服务酬金为 / 万元；
4.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5.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为 / 万元；

七、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肖旭，身份证号码：36040219730815497x，注册号：31005269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酬金。

九、其他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十四份，双方各执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监理人：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南油支行

账号：

44250100001500002324

住所：深圳市宝民一路74号广场大厦3楼

住所：深圳市文心二路万商大厦三楼

邮编：518101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7781013-512

电话：0755-262224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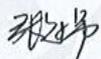
传真：

0755-26433435

电子邮箱：

1842730480@qq.com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18日

经办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BAOAN DISTRICT, SHENZHEN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4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03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燕罗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岭公园西南侧，南临广田路	建筑面积	40347m ²	工程造价	24373.3355 5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6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50-01-10074701、 2019-440306-50-01-100747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8月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3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039-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中安人防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董军凯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2	陈剑生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工程师		
3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4	齐峰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5	邹清彬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设计	
6	栗勇涛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设计	
7	何文娟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8	颜景朝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暖设计师		
9	黄明元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基坑支护设计	高工	
10	肖旭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11	熊才春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总代		
12	蒋培元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13	李义恒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14	颜为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15	柳天科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16	董松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17	龙绍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18	唐际正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19	郝国明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师		
20	曾华锋	深圳市宝安区燕川实验学校	主任	高总办	
21	马建波	深圳市中安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2	罗辉林	广东中安人防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3	魏志坚	广东电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4	杨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各项检验批质量验收及材料报告全部合格，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葛帆
注册号：4405557-AY014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齐峰
注册号：4407428-015
有效期：至2025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全永庆
注册号：4404678-AY037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9日
--------------------------------------	-----------------------------------	--------------------------------------	--------------------------------------

GD-E1-914/6